

# 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高端品牌服装干式印花与绣花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1月17日，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范要求，召开高端品牌服装干式印花与绣花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并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包括：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建设单位）、广东三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和3名专家。验收工作组查看了项目现场及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汇报及验收监测单位关于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评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高端品牌服装干式印花与绣花生产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广东雷州经济开发区A区碧辉眼镜智造园2号楼第3、4层，中心地理坐标：E110°5'24.089", N21°0'21.062"。项目为新建项目，占地面积2400 m<sup>2</sup>（2号楼占地面积）、租赁建筑面积4536 m<sup>2</sup>，总投资2390.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40.8万元），年产裁片印花300万片、绣花240万片。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于2024年委托湛江市深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高端品牌服装干式印花与绣花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5年1月7日取得了湛江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湛环建〔2025〕7号）。

项目于2025年1月开工建设，2025年10月建成，2025年9月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800MADEWX7H1N001X）。

##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原申报的氧化剂由过氧乙酸调整为双氧水，新增硫酸用作调节污水的酸碱性，新增的原辅料化学品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及污染因子增加；污水处理设备调节及预处理罐减少1个，新增清水罐和应急水罐各1个，设备的调整不改变污水处理工艺，不影响污水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水质可满足网版清洗用水清洗要求，因此废水由原申报的全部外排调整为大部分回用于网版清洗，废水外排量明显减少，可满足承诺日均尾水转运处理量不超过5吨的要求。

验收组签名：

王海生

- 1 -

王海生 周国权

为了减少车间内无组织废气排放量，对原设计的部分无组织废气收集转为有组织排放，所以项目配置了变频风机（最大风量为 45000m<sup>3</sup>/h），实际运行中废气治理设施的风量较原申报的风量有所提升（主要为确保收集效果）；废气处理工艺与环评申报一致，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对照《纺织印染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以上变动均未造成对环境影响加重，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申报内容基本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大部分废水回用于网版清洗，其余废水外运至奋勇第一再生水厂处理。

####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来自印花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及污水处理设施废气。项目印花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治理措施为：使用低 VOCs 原料和水性原料，有机废气产生区域采用“封闭收集+碱液喷淋+除雾器+三级活性炭吸附+楼顶排放”方式。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废气治理措施为：各污水处理罐体加盖处理。

#### 3、噪声

项目的噪声主要包括厂内绣花机及各类设备。通过选用低噪声型设备、加装基座减振等措施，降低对项目周边声环境的影响。

####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包装物、边角料及废线、污泥。包装物、边角料及废线全部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源回收商处理；污泥经脱水压滤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交有处置能力且环保手续齐全的单位处置；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废弃油墨桶、含油墨手套及抹布、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浆料、废网版，全部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危险废物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每日清运。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情况

#### 1、有组织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浓度满足《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

#### 2、无组织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验收组签名： 



李慧 薛铭清 - 2 - 周国水 

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要求, 厂界颗粒物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非甲烷总烃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满足《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 2367-2022) 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3、生产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 项目生产废水满足《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及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中“间接排放”标准及奋勇第一再生水厂进水要求较严值的要求。

### 4、生活污水

根据监测结果, 生活污水满足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 5、厂界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 五、总量控制情况

根据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数据的核算结果,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的要求。

###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按环评建议和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治理措施, 项目建设至今未收到环境污染问题投诉, 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七、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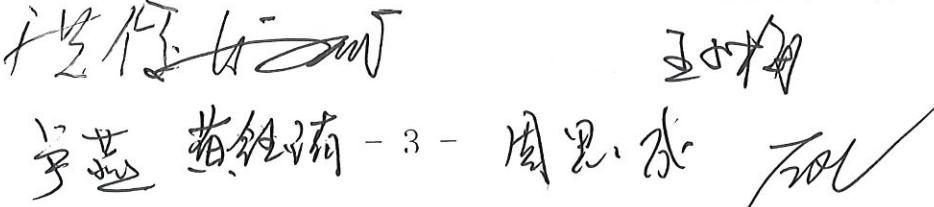
验收组认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 基本落实了污染治理措施。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符合相应的国家和地方标准, 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的建成运行对周边环境未产生明显的影响。

验收组经讨论认为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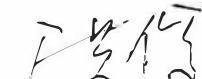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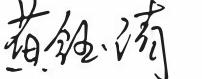
### 八、验收人员信息(见下表)

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2026 年 1 月 17 日

验收组签名:   
陈伟东 伍少柳  
陈志雄 周里冰 罗伟

## 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备注
1	李斌	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经理	139*****84		建设单位
2	左光忠	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经理	158*****47		建设单位
3	洪俊	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经理	188*****15		建设单位
4	王小梅	原湛江市环境保护局	高工	137*****75		专家
5	卢燕	湛江市污染源监控中心	高工	138*****80		专家
6	黄钰清	原湛江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工	138*****89		专家
7	周思成	广东三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9*****34		监测单位